# 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调味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/T 18186-2000《酿造酱油》，GB 2719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，DBS50/ 024-2015《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香辛料油》，SB/T 10416-2007《调味料酒》，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,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一批)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酱油检验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。

2.食醋检验项目包括总酸(以乙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。

3.香辛料调味油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过氧化值、酸价(以KOH计)、。

4.辣椒、花椒、辣椒粉、花椒粉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胭脂红、罗丹明B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柠檬黄。

5.其他香辛料调味品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柠檬黄、胭脂红。

6.酿造酱检验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(以氮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安赛蜜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。

7.火锅底料、麻辣烫底料检验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可待因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那可丁、吗啡、罂粟碱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8.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。

9.鸡粉、鸡精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。

10.其他固体调味料检验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
11.料酒检验项目包括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氨基酸态氮(以氮计)。

12.食盐检验项目包括总汞(以Hg计)、氯化钠(以干基计)、钡(以Ba计)、碘(以I计)、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亚铁氰化钾/亚铁氰化钠(以亚铁氰根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。

13.味精检验项目包括谷氨酸钠(以干基计)。